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CK FIOR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8)

委任執行董事及 董事調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馮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董事會同時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馮曉剛博士(「馮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馮博士，現年49歲，持有天津師範大學之法學學士學位、北京科技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Twintech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College of Technology之管理哲學博士學位。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馮博士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彼目前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多家公司擔任投資顧問。馮博士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曾任職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mbow Education Holding Ltd(「安博教育」)之高層管理人員。彼於任職安博教育期間參與多項涉及中國教育機構之集資計劃及併購項目。於加入安博教育之前，馮博士曾任職一家中國政府機構及多家國際機構，主要負責投資及業務管理。彼於投資及管理方面具備豐富經驗。

馮博士有權收取月薪50,000港元，乃經參考彼之職務與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馮博士持有2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33%）。

馮博士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其後，馮博士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除上文披露者外，馮博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就有關馮博士之委任而言，並無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予以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彼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上市規則條文須予披露之事項，亦無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調任

張寶元先生（「張先生」）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張先生，現年48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國防科學技術大學電子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及通訊與資訊系統碩士學位。張先生在電子科學與工程及通訊工程範疇累積豐富經驗。彼曾為多家中國機構效力，專責監督及發展通訊與資訊系統項目。

張先生有權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收取每月43,000港元之董事袍金，乃經參考彼之職務與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張先生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年期。彼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除上文披露者外，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就有關張先生之調任而言，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予以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彼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上市規則條文須予披露之事項，亦無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熱烈歡迎馮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野馬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亮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亮先生(主席)
黃利民先生
馮曉剛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兆棋博士
邱恩明先生
劉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寶元先生